

立法會秘書處  
政制事務委員會秘書  
曾盧鳳儀女士  
(傳真號碼 : 2509 9055)

**立法會 CB(2)318/13-14(06)號文件**  
**LC Paper No. CB(2)318/13-14(06)**

政制事務委員會

【2013 年 11 月 18 日舉行的會議】

聯合國兒童權利委員會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根據《兒童權利公約》

## 我的背景

我叫鄔昊廷,19 歲, 現就讀港大建築系, I am Silver Wu, 19 years old, studying architectural studies at HKU, 我自小極度嚴重聽障, 兩隻耳超過 100 分貝失聽, 沒戴耳機時, 爆竹或飛機的聲音, 都聽不到。2 歲時經耳鼻喉專科醫生証實後轉介到中心受訓, 後來, 因為聽障的程度太嚴重, 覺得耳機的幫助亦不太大, 所以在五歲接受人工耳蝸移植, 繼續接受宣美中心的口語訓練直至升讀小學。我好感謝父母從小讓我用口語學習, 根據兒童權利公約, 每個聽障學童可按其需要, 選擇適合個人情況的溝通方式, 香港大部份的聽障學童都是用口語與人溝通的, 不論他們是否患有嚴重聽障。

## 口語的原因

我喜歡學習口語的原因, 因為少了很多限制, 可以擴大圈子, 亦可以選擇去不同的學校唸書, 按自己的興趣去學不同的活動, 例如, 聽障奧運乒乓球比賽, 同時又可以好暢順地與人溝通, 而且, 社會上, 絕大部份人用口語溝通, 是不用手語的, 宣美中心的做法是非常先進的一提倡 “早發現, 早戴耳機, 早訓練” 它是香港第一間推行早期訓練及有計劃融合教育的機構, 幫助聽障兒童衝出障礙, 現在他們都可以用口語溝通, 全面融入學校和社會。

## 口語應普及化

我希望香港政府能多尊重小朋友和家長的選擇, 現在政府正大力支持 “聾人只做手語” 但其實 “手語並不是聾人唯一的文化” 其他好似我一樣的聽障同學和朋友, 他們都是非常享受說話的樂趣, 我們都希望可以入讀 大專 / 大學 / 就業, 希望將來可以回饋社會, 不需領取綜援!

~ 我絕對支持香港成立兒童事務委員會, 讓政府多聆聽兒童的心聲 ~

聽障學生

鄔昊廷 上